



川北医学院

North Sichuan Medical College

基础医学与法医学院

- [首页](#) [学院概况](#) [学院机构](#) [规章制度](#) [学院新闻](#) [公示公告](#) [重要通知](#) [党建工作](#) [教育教学](#) [招生就业](#)
- [学术活动](#) [活动剪影](#) [下载专区](#) [联系我们](#) [基础医学实验教学中心](#) [基础医学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公示公告](#)

当前位置: [首页](#) > [公示公告](#) > 正文

关于《基础医学与法医学院2025级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的公示

文: 冯亚岚 审核: 宋桂芹 发布日期: 2025-09-30 点击: 469

基础医学与法医学院 2025 级本科生转专业 工作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充分调动和发挥学生的学习积极性，营造有利于人才成长的教育环境，按照《川北医学院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实施办法》（川北医发〔2021〕3号）（下称《办法》），特制定2025级基础医学、法医学专业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和“择优录取”原则，杜绝徇私舞弊、弄虚作假，合理规划，确保转专业工作平稳、有序完成。

二、组织与管理

基础医学与法医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小组：

组 长：杨健

副组长：兰海涛、胡铭峡

成 员：宋桂芹、万一平、冯亚岚、王梓轩

纪律监督：汤建才

转专业具体工作由教务科与学生科共同协作完成。

三、转专业原则

基础医学与法医学院转专业工作严格遵照《川北医学院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实施办法》（川北医发〔2021〕3号）文件执行。

四、转专业控制表及名额核定

1.2025 级普通全日制本科学生转专业控制表：

首选科目	专业名称	转专业条件
	临床医学	
	医学影像学	
	麻醉学	
	眼视光医学	
物理	精神医学	首选科目为物理的专业可互相转，首选科目为历史的专业可互相转。
	口腔医学	
	预防医学	
	医学检验技术	
	医学影像技术	
	法医学	
	眼视光学	
	临床药学	
	药学	

		约子
		听力与言语康复学
		康复物理治疗
		智能医学工程
		生物医学工程
		中西医临床医学
		护理学
		助产学
		运动康复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历史	护理学
		助产学
		社会工作
		英语
		财务管理
		公共事业管理

2.2025 级普通全日制本科学学生转专业名额核定表:

专业	可转出人数	可转入人数
法医学	7	4

五、转专业考核要求及标准

1.转出考核

转出资格要求：自入学以来全部必修课程无补考记录，且学分绩点在本专业排名前 50%（含 50%）方可报名。

以学生第一学期所修全部必修课绩点作为学生转出成绩，从高到低按照可转出人数确定拟转出学生名单。

转出学生报名方式：电子邮箱：2550564056@qq.com（备注姓名及联系方式），联系电话：0817-3352059，联系人：万一平老师。

2. 转入考核

根据申请转入专业所有学生的必修课程平均学分绩点排名，并按绩点由高到低的顺序核定拟转入名单。

六、公示及结果公布

转入法医学专业的拟录取学生名单将在基础医学与法医学院官网上进行 3 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期结束后由院系将考核结果提交学校转专业领导小组审定，对拟录取的转专业学生由学校统一公示。

在公示期内，对公示结果有异议的，以纸质材料实名形式向学校纪委和教务处举报。

公示 3 个工作日后报子仅仅报办公云申足并报教育司备案。

七、日程安排

1.基础医学与法医学院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 17: 00 前将转专业工作实施细则报送教务处备案, 并在院系网站上公布。

2.学生报名时间: 2026 年 2 月 28 日- 3 月 2 日下午 3:00。

3.院系审核报名资格并整理转出考核名单报教务处, 截止时间 2026 年 3 月 2 日下午 4: 00。

4.2026 年 3 月 6 日至 3 月 8 日, 按照必修课程平均学分绩点由高到低的顺序

3

学院核定拟转入名单, 并将拟转入名单于 2026 年 3 月 9 日下午 4:00 报送教务处

5.学校转专业领导小组召开会议, 审核各院系拟录取学生名单并公示 3 个工作日。自公示之日起两周内, 拟转专业学生可到拟转修读专业进行试读, 试读期间可提交放弃转专业申请, 因放弃转专业而出现的名额空缺不进行递补。试读结果确定后学校发文公布转专业学生名单并上报学信网备案。

八、转专业学生的管理

转专业学生的管理按照《川北医学院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实施办法》第四章之规定执行。

九、工作要求

1.基础医学与法医学院转专业工作在院系集体领导下进行，接受学校纪检、监察部门全程监督。

2.基础医学与法医学院将严格按照规定条件和程序做好选拔工作，严明工作纪律，接受群众监督，保证选拔质量。

3.一旦发现在转专业工作过程中存在徇私舞弊、弄虚作假情况，无论何时查实，将给予严肃处理并追究责任。

附件：川北医学院学生转专业申请表



法医学专业转专业流程通知

根据《基础医学与法医学院 2025 级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基础医学与法医学院将于 2026 年 3 月 9 日组织对学生转入法医学专业的考核工作，以下是具体安排：

一、转入考核时间、地点：

考核将于 2026 年 3 月 9 日下午 2:30 在基础医学与法医学院会议室举行。

二、转入考核办法

1. 本次转入法医学专业的名额为 4 人。
2. 根据申请转入专业所有学生的必修课程平均学分绩点排名，并按绩点由高到低的顺序核定拟转入名单。并于当天发布于基础医学与法医学院的官方网站

附件【附件1 川北医学院学生转专业申请表.docx】已下载89次

上一篇：基础医学与法医学院2025年国家奖学金评选结果公示

下一篇：关于第六轮岗位聘用申请晋升人员资格审查合格的公示

友情链接：[学校官网](#)

川北医学院 版权所有 © All Rights Reserved

蜀ICP备19028004号